



圖片說明：標誌

僅供工作人員使用

日期_____ 工作人員姓名首字母縮寫_____

Public Disclosure Records Request (公開披露記錄申請)

姓名

電子郵件

地址

郵寄

地址

電話號碼

記錄選擇

警方報告

調度報告

911 呼叫

照片

其他記錄

無線電通信記錄

隨身攝影機影片

車載攝影機影片

其他影片

請描述所申請的記錄：請盡可能提供詳細資訊

報告編號

日期範圍 從 _____ 到 _____

涉及的相關人員的姓名及出生日期

違法行為/事件的具體地點及地址

希望接收記錄的方式

☐ 電子上傳

☐ 電子郵件

☐ 郵寄

☐ 自取

簽名

日期

注意：根據 Revised Code of Washington (RCW, 華盛頓州修訂法典) 第 42.56.120 條的規定，您的申請可能需要繳納相關費用。

如何向 King County Sheriff's Office (KCSO, 金縣治安官辦公室) Public Disclosure Unit (公開披露科) 申請記錄？

1. 請造訪 kingcounty.gov/sheriff。
2. 向下滾動頁面，點按頁面底部的「Records Requests」(記錄申請)。
3. 在記錄申請頁面上，點按「Public Disclosure Records Request」(公開披露記錄申請)。
4. 點按標有「Submit a Public Disclosure Request」(提交公開披露申請)的第四個綠色框。
 - 首次使用者需要建立一個帳戶。在建立帳戶後，請登入並提交記錄申請。
 - 已註冊的使用者可以使用電子郵件地址和密碼登入，並按照提示操作。

有任何疑問？請透過以下方式聯絡我們：**Public Disclosure 總機號碼：206-263-2103** 或透過發送電子郵件至：KCSODisclosure@kingcounty.gov

從 KCSO 獲取記錄的費用是多少？

根據 RCW 42.56.120 的規定，KCSO 針對相關申請可以收取以下費用：

電子記錄 – 如果所申請的記錄已經是電子格式，則不收取費用

紙質記錄 - 每頁紙質副本收取 15 美分

掃描記錄 - 將紙質記錄掃描成電子格式，每頁收取 10 美分

電子上傳 - 將電子檔/記錄上傳至電子郵件、雲端資料儲存服務或其他電子傳送管道，每四份檔/記錄收取 5 美分

電子傳輸 - 以電子格式傳輸記錄，每 GB 收取 10 美分

數位儲存媒體 - 儲存媒體或設備的實際成本（例如 USB 隨身碟、外接硬碟、光碟等）

郵寄材料 - 郵寄副本所使用的包裝材料或信封的實際費用

郵資 - 郵寄或遞送費用的實際成本

定制服務費 - 當申請需要使用資訊技術專業知識或第三方定制存取服務時，按實際成本收取

隨身攝影機 (BWC) – 對無關方進行審查和遮蔽處理所需的實際時間，每小時收取 55 美元

彩色照片 - 如需列印彩色照片副本，請聯絡我們瞭解相關費用

在確定您的申請範圍並完成相關記錄的檢索後，您將收到估算的費用金額資訊（如有）。

KCSO 在處理您的記錄申請之前，可能會要求對記錄申請支付 10% 的押金，以及對 BWC 遮蔽處理支付估計 10% 的費用。

語言無障礙服務：您可以要求本機關使用您的語言編寫書面材料，並免費獲得口譯協助。如需口譯員服務或翻譯材料，請透過以下方式進行聯絡：

Public Disclosure 總機號碼：206-263-2103 或
透過發送電子郵件至：KCSODisclosure@kingcounty.gov